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會議記錄

壹、時 間：100 年 3 月 30 日中午 12 時 10 分

貳、地 點：行政大樓 3 樓第 2 會議室

參、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肆、主 席：陳副校長朝圳

紀錄：陳鵬勇

伍、主 席 報 告：

- 一、100 學年度後不加發超支鐘點費，對爾後本校開排課將造成衝擊，並影響學生修課權益，請各院長督促所屬系所於課程安排上能多費心，並依以下原則辦理：（一）、選修課程隔年開設，讓課程多樣性，並配合業界需求，避免課程一成不變；（二）、要求各系適度放寬跨系、院或跨校選課並重視學生選課、修課面的輔導；（三）、教師資源上的相互支援，避免授課鐘點超過或不足。
- 二、在 100 學年的排課，很多校、院定必修課程將請各教學小組幫忙做師資的調配及課程的安排，教學小組的運作變成相對重要，教務處亦有編列預算補助各教學小組做課程改善，希望各校、院定教學小組的召集人能善加運用，對學校教學品質能有所提昇。

陸、工 作 報 告：

【課務組】

今年度有關課程方面，課務組有兩點需請各院及系所協助幫忙：

- 一、因應 100 學年度後不加發超支鐘點費，避免開設課程因原授課教師鐘點已足，覓不到教師可授課之窘境，對於 100 學年度排課將提早作業並預排第 1、2 學期。
- 二、有關各系所系科本位課程規劃都只有執行面，缺少檢核機制，以做為規劃下次系科本位規劃之檢討，今配合教卓計劃，學校方面先提出核心能力檢核要點當母法，請各院、系（所）依據此法再去制定符合各院、系（所）之核心能力檢核要點。

柒、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上 次 會 議 提 案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提案一 農學院所屬系所課程新增案。	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99.11.10 本校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並自 99 學年度開始實施。
提案二 農學院生技所及食品系以英語授課追認案。	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99.11.10 本校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並自 99 學年度開始實施。

上 次 會 議 提 案	決 議	執 行 情 形
提案三 工學院所屬系所課程新增、更名與學分數變更案。	照案通過並提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99.11.10 本校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並自 99 學年度開始實施。
提案四 機械系 98 學年度新增選修課程「薄膜和奈米材料製程技術」追認案。	照案通過並提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99.11.10 本校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
提案五 餐旅管理系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休閒遊憩概論」選修科目更名案。	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99.11.10 本校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並自 99 學年度開始實施。
提案六 幼兒保育系新增「保母照護技術暨實習」選修課程案。	照案通過並提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99.11.10 本校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並自 99 學年度開始實施。
提案七 申請網路授課「管理學概論」、「農企業管理」暨「食品企業經營專題」等三門課程。	照案通過並提教務會議審議。	本案業經 99.11.10 本校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照案備查，並自 99 學年度開始實施。

捌、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國際學院

案由：「國際學院課程委員會組織規程」(草案)備查案(附件1)，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經 100 年 3 月 2 日國際學院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務會議決議通過。
- 二、決議通過後提教務會議審議，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照案通過，核定後實施。

提案二 提案單位：國際學院

案由：修訂熱帶農業暨國際合作系(四技、碩士、博士班)課程(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99-102 學年課程架構如下：
 - (一)、四技畢業總學分 128~136 學分，由各系依課程設計自訂。
 - (二)、四技校定必修科目 27 學分。
 - (三)、院定共同必修科目：四技 12~17 學分。
 - (四)、院定共同選修科目：以配合各學院開設學程所規劃之課程為主。
 - (五)、「通識教育講座」(1 學分)為校定必修課程，列入畢業總學分內。
- 二、課程規劃表(附件 2)，必選修科目表(傳閱附件 1、1-1、1-2)。
- 三、本案經 100 年 3 月 22 日國際學院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 四、決議通過後提教務會議審議，並自 100 學年度入學生開始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三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農學院各系所新增、更名或刪除選修課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經 100 年 3 月 23 日農學院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 二、各系所新增、更名(或刪除)課程一覽表(傳閱附件 2)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註
1	野保所	野生動物經營管理特論	2	碩二	新增： 「野生動物經營管理特論」為英語授課。
2		保育遺傳學特論	3	碩一	
3	農園系	有機農業之土壤管理實習	1	四技四	新增： 「有機農業之土壤管理實習」為有機農業學程課程。
4		取樣理論與方法	2	碩(專)一下	

5		作物分子標誌輔助育種	2	碩(專)一、博一下		
6	植醫系	攝影在植物醫學上的應用	2	四技三上	新增：	
7	食品系	食品科學海外專業實習	2	四技一上	新增： 為執行教育部「學海築夢」計畫及增進學生國際視野，擬於寒暑假期間選送學生赴海外實習。	
8	動畜系	標記輔助選拔與基因選種	2	碩二上	新增：	
9		養豬學特論	2	碩一上		
10		幸福寵物學	2	四技四上		
11	獸醫系	鴿病學	2	四技四或四技五	新增：	
12		鴿病學實習	1	四技四或四技五		
13		鴿病學特論	3	碩(專)一下		
14		養豬醫學診療實習(1)	1	碩一、博一	更名： 1. 原：養豬醫學臨床診療(1)~(4) 2. 因應農委會「養豬醫學專科住院獸醫師訓練」計畫之核心課程，修正更名。	
15		養豬醫學診療實習(2)	1	碩一、博一		
16		養豬醫學診療實習(3)	1	碩一、博一		
17		養豬醫學診療實習(4)	1	碩一、博一		
18	養殖系	水產生物學特論	2	碩一	刪除： 養殖系配合博士班新課程，調整碩博士課程中英文名稱一致；新增及更名課程與博士班合授。	
19		永續水產養殖特論	2	碩一		
20		水族動物疾病學特論	2	碩一		
21		大型水族館之規劃及經營管理	2	碩一		
22		熱帶海洋生態特論	2	碩一		
23		池塘管理技術特論	2	碩一		
24		蝦蟹類繁殖養殖特論	2	碩一		
25		養殖自動化特論	2	碩一		
26		新養殖魚種特論	2	碩一		
27		海洋生物技術特論	2	碩一		
28		高等魚類生理學	3	碩一		
29		甲殼類繁殖養殖專論	2	碩一、博一		新增： 養殖系配合博士班新課程，調整碩博士課程中英文名稱一致；新增課程與博士班合授。
30		水產生物技術應用專論	2	碩一、博一		
31		魚類生理學專論	2	碩一、博一		
32		水族藥理學專論	2	碩一、博一		
33		魚類繁殖養殖學專論	2	碩一、博一		
34	國際漁業合作專論	2	碩一、博一	更名：原「國際漁業合作特論」		

35	餌料生物培養技術專論	2	碩一、博一	更名：原「餌料生物培養技術特論」
36	養殖環境管理與永續利用專論	2	碩一、博一	更名：原「養殖環境永續經營管理特論」
37	分子生物學專論	2	碩一、博一	更名：原「分子生物學特論」
38	魚類營養學專論	3	碩一、博一	更名：原「高等魚類營養學」
39	甲殼類生理學專論	3	碩一、博一	更名：原「甲殼類生理學」
40	水產資源保育與開發專論	2	碩一、博一	更名：原「水產資源保育與開發」
41	藻類繁養殖專論	3	碩一、博一	更名：原「藻類繁養殖特論」
42	魚類多樣性專論	2	碩一、博一	更名：原「魚類多樣性」
43	藻類生理生態專論	3	碩一、博一	更名：原「藻類生理生態學」
44	魚類環境生理學專論	2	碩一、博一	更名：原「魚類環境生理學特論」
45	實驗設計與生統分析	2	碩一、博一	更名：原「實驗設計學與生統分析」
46	實驗設計與生統分析實習	1	碩一、博一	更名：原「實驗設計學與生統分析實習」
47	養殖經濟與經營管理專論	2	碩一、博一	更名：原「養殖經營與管理特論」
48	水族內分泌學專論	2	碩一、博一	更名：原「魚類內分泌學」
49	魚類分子系統分類學專論	2	碩一、博一	更名：原「魚類分子系統分類學」
50	水族飼料配製專論	2	碩一、博一	更名：原「魚類飼料配製特論」
51	水族疾病診療專論	2	碩一、博一	更名：原「水族疾病診療技術特論」
52	無脊椎動物免疫專論	3	碩一、博一	更名：原「無脊椎動物免疫學」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四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食品系修改四技課程「營養學」(選修，2學分)更改為必修課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食品技師於 102 年將修改應考資格中曾修習相關課程領域由 6 項改為 7 項，其中新增食品營養領域相關課程認證。
- 二、因應未來政府推動食品技師投入產業服務之政策，協助學生未來課程認證，食品系擬將「營養學」(選修，2學分)課程更改為必修課，100 學年度(含)起四技入學學生適用。
- 三、更改後畢業學分數：

項 目	必修學分	選修學分	畢業學分數
原學分	97	34	131
修改後學分	99	32	131

四、經 100 年 3 月 23 日農學院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五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農學院 100 學年度養殖系（博士班）、生物科技系（大學部及碩士班）新設課程規劃(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課程規劃表(附件 3)，必選修科目表、中英文摘要、檢索表(傳閱附件 3、3-1、3-2)。
- 二、本案經 100 年 3 月 23 日農學院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 三、決議通過後提教務會議審議，並自 100 學年度入學生開始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六

提案單位：農學院

案由：農學院各系所申請必選修課程改以英語授課，及追認英語授課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以英語教學開授課程實施辦法第二條之規定辦理。
- 二、本案經 100 年 3 月 23 日農學院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 三、申請 100 學年度起改以英語授課課程一覽表(傳閱附件 4)：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 註
1	養殖系	專題討論	必修	1	碩、博班	
2	食品系	實驗設計	選修	2	碩、博班	
3	獸醫系	專題討論	必修	1	博士班	
4	生資所	專題討論	必修	1	博士班	
5	農園系	專題討論	必修	1	博士班	
6	野保所	野生動物經營管理特論	選修	2	碩二	
7	植醫系	專題討論	必修	2	碩一	

四、追認英語授課課程一覽表：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 註
1	疫苗所	疫苗工程學	必修	2	碩二	業於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行英語授課。

2	生科系	植物逆境生理學	選修	2	四技三	業於99學年度第2學期實行英語授課。
3	木設系	設計素描	必修	2	四技一	業於99學年度第1學期實行英語授課。
4	森林系	論文習作與研究方法	必修	2	碩士班	業於99學年度第1學期實行英語授課。

決議：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七

提案單位：工學院

案由：工學院機械工程系、水土保持系課程新增、更名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經100年3月24日工學院99學年度第2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二、新增、更名課程一覽表：（**中英文摘要如傳閱附件5**）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註
1	機械工程系	自動化工程	選修	3	碩士班一下	更名： 原碩士班一下「自動化工程技術（選修，3學分）」，規劃與四技四下合班授課
2		數位控制系統設計	選修	3	四技三下	更名： 原「控制系統設計(選修,2學分)」與「控制系統設計實習(選修,1學分)」合併更名「數位控制系統設計(選修,3學分)」，規劃與碩士班一下合班授課。
3		人工智慧	選修	3	四技四下	新增： 規劃與碩士班一下合班授課。
4		品質工程	選修	3	碩士班一下	新增： 規劃與四技三下合班授課。
5		機器人動力學	選修	3	四技四上	新增： 規劃與碩士班一上合班授課。
6		科技英文閱讀	選修	3	四技四上	新增： 規劃與碩士班一上合班授課。
7		前瞻性太陽能電池設計與趨勢	選修	3	碩專班一下	新增
8	水土保持系	坡地工程地質分析	選修	2	四技四下	更名： 原「坡地工程」。因應地質法之通過， <u>水土保持技師</u> 亦屬於本法之簽證技師。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案由：工學院院訂必修科目「普通物理學(二)」(2學分)、「普通物理學實驗(二)」(1學分)、「普通化學(二)」(2學分)、「普通化學實驗(二)」(1學分)等課程，研議學生重補修課程解決方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因應工學院 99 學年度起停開「普通物理學(二)」、「普通物理學實驗(二)」、「普通化學(二)」、「普通化學實驗(二)」院訂必修課程。
- 二、有關 95~98 學年度入學之日、夜間部學生需重補修「普通物理學(二)」及「普通物理學實驗(二)」課程，請各系轉知系上學生，依據物理教學小組提出表列全校開課班級(如表列，共 8 班)重修補齊學分數。進修部學生，如無法在上述課程開課時間中修課的話，請車輛系及生機系調查進修部學生是否願意於週末白天上課且至少 10 名學生，再專簽請學校同意為重補修學生開課。

序號	課程名稱	開課系	必選修	學分
1	普通物理學(二)	四生機一	系必修	3學分
2		四機械一	系選修	3學分
3		四土木一A	系選修	3學分
4		四土木一B	系選修	3學分
5		四生科一A	系必修	2學分
6		進四生機一	系必修	3學分
7	普通物理學實驗(二)	四土木一A	系選修	1學分
8		四土木一B	系選修	1學分

- 三、需重補修「普通化學(二)」及「普通化學實驗(二)」課程，請各系參考化學教學小組的解決方案，列出各系可抵免的課程清單後，逕送化學教學小組認定，再提各系課程委員會及院課程委員會研議討論；化學教學小組的解決方案簡述如下：

- (一)、可抵免普通化學正課不足之學分選修課程如下表，表所列任一課程用於抵免普通化學不足學分後，其多餘之學分，不得作為折抵其他課程不足學分之用及不得再作為其他用途之使用。

提供系別	課程	學期(學分)
環工系	1. 普通化學(環工系)	1. 下學期(3學分)
	2. 生活與化學(通識)	2. 下學期(2學分)
	3. 實驗室安全與衛生(通識)	3. 上學期(2學分)
	4. 工業與環境毒物學	4. 三下(3學分)
	5. 環境衛生學	5. 三上(2學分)
	6. 有機化學(農學院)	6. 三上(2學分)
	7. 環境汙染調查與監測	7. 二下(3學分)
	8. 資源回收	8. 二上(2學分)
	9. 分析化學	9. 二下(3學分)
	10. 綠色化學	10. 四上(3學分)
	11. 環保法令	11. 四上(3學分)

(二)、原則上，環工系重修「普通化學(二)」者，應以修習開設於該系之「普通化學(二)」課程為優先考量，其他系的部份尊重各系決定。

(三)、工學院「普通化學實驗(二)」重補修者，日間部重補修同學至環工系重補修，進修部同學至食品系重補修。

三、經 100 年 3 月 24 日工學院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決議：1. 本案只適用工學院所屬系所 95-98 日間部、進修部四技入學生補修「普通物理學(二)」與「普通化學(二)」正課與實習課程。

2. 「普通物理學(二)」及「普通物理學實習(二)」：依物理教學小組所列系所表補修之。車輛系及生機系進修部學生，欲於週末白天開設上述課程者，需專案簽准且至少 10 名學生。

3. 「普通化學(二)」：環工系應補修本系之「普通化學(二)」，餘工學院所屬系所依化學教學小組所列科目補修之。

「普通化學實驗(二)」：日間部同學至環工系重補修，進修部同學至食品系重補修。

4. 補修物理教學小組或化學教學小組所列科目任一課程用於抵免學分後，其多餘之學分，不得作為折抵其他課程不足學分之用及不得再作為其他用途之使用。

提案九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企業管理系擬停招 94、95 學年度相關學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經 100 年 3 月 24 日管理學院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二、企業管理系經查 94、95 學年度學程申請修課同學皆已修畢，擬申請停開學程如下列一覽表。

序號	學年度	學程課程	備註
1	94 學年度	商業管理學程	停開： 學程申請修課同學皆已修畢。
2		工業管理學程	
3		農企業管理學程	
4	95 學年度	企業管理學程	
5		商業管理學程	
6		農企業管理學程	
7		工業管理學程	

決議：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十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管理學院時尚設計與管理系及高階經營管理碩專班課程新增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經 100 年 3 月 24 日管理學院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二、新增、更名課程一覽表：（中英文摘要如傳閱附件 6）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註
1	時尚設計與管理系	時尚髮型設計	選修	2	四技二下	新增：
2		時尚髮型設計實習	選修	1	四技二下	新增：
3	高階經營管理碩專班	文化創意產業管理專題	選修	3		新增：
4		餐旅產業個案研究	選修	3		新增：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人文學院

案由：人文學院所屬系所課程新增、更名變更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經 100 年 3 月 24 日人文學院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二、各系所新增、更名課程一覽表：（中英文摘要如傳閱附件 7）

序號	系、所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數	開課班級	備註
1	幼兒保育系	幼兒遊戲	選修			新增： 因應 <u>幼保科中等教育學程規劃</u> 審查意見。
2		幼兒發展與保育	選修			新增： 因應 <u>幼保科中等教育學程規劃</u> 審查意見。

3	學前融合教育實習	選修			新增： 因應辦理職訓局「就業學程計畫」。
4	學前融合教育課程設計	選修			新增： 因應辦理職訓局「就業學程計畫」。
5	特殊嬰幼兒個案專題研討	選修			新增： 因應辦理職訓局「就業學程計畫」。
6	特殊嬰幼兒測驗與評量	選修			新增： 因應辦理職訓局「就業學程計畫」。
7	學前融合教育專業團隊	選修			新增： 因應辦理職訓局「就業學程計畫」。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十二

提案單位：人文學院

案由：師資培育中心為配合99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發布實施，調整該中心開設之各群科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及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課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

- 本校 99 學年度起修訂及新增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中等學校—英文」等 18 類科業經教育部 99 年 7 月 28 日台中(二)字第 0990131167 號函同意受理在案。
- 經 100 年 3 月 24 日人文學院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 100 學年度起調整各群科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及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課程名稱如下：

99 學年度以前實施課程			100 學年度起實施課程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分科教材教法-農業類科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農業群	必修	2
分科教材教法-工業類科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機械群	必修	2
分科教材教法-商業類科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商業與管理群	必修	2
分科教材教法-土木類科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土木與建築群	必修	2
分科教材教法-化工類科	必修	2			
分科教材教法-家事類科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家政群	必修	2
分科教材教法-海事水產類科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水產群	必修	2
分科教材教法-化學科	必修	2			

分科教材教法- 生物科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 生物	必修	2
分科教材教法- 電腦	必修	2			
分科教材教法- 語文科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 英文	必修	2
分科教材教法- 輔導活動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 食品群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材教法— 餐旅群	必修	2
教學實習- 農業類科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 農業群	必修	2
教學實習- 工業類科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 機械群	必修	2
教學實習- 商業類科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 商業與管理群	必修	2
教學實習- 土木類科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 土木與建築群	必修	2
教學實習- 化工類科	必修	2			
教學實習- 家事類科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 家政群	必修	2
教學實習- 海事水產類科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 水產群	必修	2
教學實習- 化學科	必修	2			
教學實習- 生物科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 生物	必修	2
教學實習- 電腦	必修	2			
教學實習- 語文科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 英文	必修	2
教學實習- 輔導活動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 食品群	必修	2
			分科/分領域教學實習— 餐旅群	必修	2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十三

提案單位：人文學院

案由：應用外語系 100 學年度碩士班新增課程規劃（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課程規劃表(附件 4)，必選修科目表、中英文摘要、檢索表(傳閱附件 8、8-1、8-2)。
- 二、本案經 100 年 3 月 24 日人文學院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 三、決議通過後提教務會議審議，並自 100 學年度入學生開始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十四

提案單位：人文學院

案由：應用外語系大學部「外語實習課程要點」(草案)(附件 5)，提請討論。

說明：經 100 年 3 月 24 日人文學院 99 學年度第 2 學期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決議：准予照案備查。

提案十五

提案單位：英語教學小組

案由：建議本校學生總分已達全民英檢中高級成績（分項未達標準）者，免修「英聽 103、104」及「大一英文(1)、(2)」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英語教學小組九位委員審核獸醫系同學個案簽文，總分達到新多益 785 分(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雖分項未達閱讀（400 分）及聽力（385 分）標準，同意免修英聽 103 及 104 課程。
- 二、英語教學小組會議共有 13 位委員，其中 11 位委員同意且通過建議全校各系四技學生總分已達全民英檢中高級成績者(或其他相同等級之英語檢定考試者)，皆可以免修「英聽 103、104」及「大一英文(1)、(2)」課程。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提案十六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制訂本校核心能力檢核要點案（草案）(附件 6)，提請討論。

說明：期強化師生互動及學習預警，提升教學成效，特制訂檢核回饋機制要點，落實本校、院、系核心能力之執行。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案由：修訂「校院訂必修課程教學委員會設置辦法」(附件7)，提請討論。

說明：

一、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條次	擬修訂條文	原條文	修訂原因
法規名稱	屏東科技大學校院 <u>定</u> 必修課程教學委員會設置辦法	屏東科技大學校院 <u>訂</u> 必修課程教學委員會設置辦法	修訂條文用語。
第一條	為提升本校學生修讀校院 <u>定</u> 必修課程(不含通識課程)之學習效果，以及增進相關課程授課教師之教學經驗分享，特設立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院 <u>定</u> 必修課程教學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為提升本校學生修讀校院 <u>訂</u> 必修課程(不含通識課程)之學習效果，以及增進相關課程授課教師之教學經驗分享，特設立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校院 <u>訂</u> 必修課程教學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	修訂條文用語。
第二條	本委員會之主要職掌如下： 一、成立本校校、院 <u>定</u> 必修科目課程教學小組，並由各小組規劃執行相關教學事宜。 二、規劃與協調本校校、院 <u>定</u> 必修課程之課程用書、課程內容架構、教學進度、考試、成績評量及其他有關事項。	本委員會之主要職掌如下： 一、成立本校校、院 <u>訂</u> 必修科目課程教學小組，並由各小組規劃執行相關教學事宜。 二、規劃與協調本校校、院 <u>訂</u> 必修課程之課程用書、課程內容架構、教學進度、考試、成績評量及其他有關事項。	修訂條文用語。
第三條	本委員會之成員由教務長、各院院長、教授 <u>校</u> 、院 <u>定</u> 必修課程之召集人、進修推廣部主任、進修教育組組長、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主任、課務組組長組成。由教務長為主任委員，課務組組長為秘書綜理本委員會之協調工作。	本委員會之成員由教務長、各院院長、教授院 <u>訂</u> 必修課程之召集人、進修推廣部主任、進修教育組組長、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主任、課務組組長組成。由教務長為主任委員，課務組組長為秘書綜理本委員會之協調工作。	修訂條文用語，並增加「校」字，以使法條臻於完備。
第五條	本委員會依需要設置各 <u>校</u> 、院 <u>定</u> 必修課程教學小組，各小組之委員由該課程之所有任課教師組成(含兼任老師)。	本委員會依需要設置各院 <u>訂</u> 必修課程教學小組，各小組之委員由該課程之所有任課教師組成(含兼任老師)。	修訂條文用語，並增加「校」字，以使法條臻於完備。

二、本案經 100 年 3 月 25 日校院訂必修課程教學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案由：本校非熱農系之外籍生修讀校、院定共同科目相關事宜，請討論。

說明：

一、因應本校非熱農系之外籍生人數日趨增加，為考量其學習成效，擬請同意非熱農系之外籍生，依「熱農系以外之外國籍學生部分校、院共同必修科目擬調整對照修讀科目」表辦理選課。

二、熱農系以外之外籍生修讀校、院定共同科目對照表如下：

熱農系以外之外國籍學生部分校、院共同必修科目擬調整對照修讀科目：

外系之外籍生 應修科目	學分	對照熱農系之外籍生 應修科目	學分	備註
國文(1)(2)	4	應用華語(1)~(7)	4	等級不重複[應用華語規劃為(1)~(7)課程]
憲法	2	應用華語(1)~(7)	2	等級不重複
通識教育講座	1			以本系專業選修抵修
通識課程 (人文學科 4,社會科學 4,自然科學 2,數理科學 2)	12	台灣歷史、地理與文化	4	
		通識選項課程 (人文學科,社會科學,自然科學,數理科學)	8	
大一英文(1)(2) (英語系國家或官方語言為英語學生)	4	應用華語(1)~(7)/英文(1)~(4)	4	1.建議加會應外系確認其英文程度。 2.等級不重複
英語聽講練習(101)(102) (英語系國家或官方語言為英語學生)	0	應用華語(1)~(7)/英文(1)~(4)	2	1.建議加會應外系確認其英文程度,通過者免修。 2.等級不重複
英語聽講練習(103)(104) (英語系國家或官方語言為英語學生)	2	應用華語(1)~(7)/英文(1)~(4)	2	1.建議加會應外系確認其英文程度。 2.等級不重複
普通化學(1)	3	普通化學(1)	3	
普通化學實驗(1)	1	普通化學實驗(1)	1	
軍訓	0			免修(依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免修軍訓課程作業要點規定外籍生、僑生及港澳生、...免修)
外語實務	0			熱農系以外之外國籍學生比照本國生需通過外語實務(華語認證)。
合計	29		30	

決議：照案通過並送教務會議審議。

玖、散會：下午 2 時 0 分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99學年度第2學期校課程委員會
校內委員 簽到表

	所屬單位	委員姓名	簽名處
1	教務處	陳朝圳 副校長	陳朝圳
2	農學院	顏昌瑞 院長	顏昌瑞
3	工學院	林秋豐 院長	林秋豐
4	管理學院	龔旭陽 院長	龔旭陽
5	人文學院	鄭芬蘭 院長	江淑GMP代
6	國際學院	裴家騏 院長	裴家騏
7	進修推廣部	謝啟萬 主任	謝啟萬
8	軍訓室	林建全 主任	林建全
9	體育室	劉子利 主任	請假
10	教務處課務組	邱秋霞 組長	邱秋霞
11	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	林美貞 主任	林美貞
12	進修部進修教育組	熊京民 組長	熊京民
13	進修部進修教育組	徐淑雲	徐淑雲
14	進修部進修教育組		
15	教務處課務組	李孟蓉	李孟蓉
16	教務處課務組	吳春慧	吳春慧 龔婉漪
17	教務處課務組	陳鵬亨	陳鵬亨 陳香邑 陳永瑋 陳彥圻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99學年度第2學期校課程委員會
學生委員 簽到表

	所屬學院	學生委員姓名	簽名處
1	農學院	養殖系四技四白智仁 0919567078	白智仁
2	工學院	水保系四技三屈峻廣 0955752733	屈峻廣 0955752733
3	管理學院	企管系四技三林佩君 0956908030	黃富聰(企) 0955382896
4	人文學院	幼保系四技三王柏聰 0953297999	陳俊諱 應外
5	國際學院	楊安婷	楊安婷
6			
7			
8			
9			